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蘆洲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蘆社字第1132451116號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李育志君(身分證字號：A12271****，民國57年11月5日生，設籍新北市蘆洲區永康街53號3樓，113年7月17日因心肺腎衰竭往生於桃園市私立聯庚護理之家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3年8月8日新北社工字第1131555079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李君大體現暫放於置臺北市殯儀館。(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三段330號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鍾耀磊